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9/3-2025/9/2
预计回购金额	15亿元(含2-2.36亿元/年)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31,871,768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104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3,413亿元-4.5亿元/股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高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36亿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的部分A股股票，回购本次回购价格区间为不超过43.7元/股（含），拟回购股份数量、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5%左右，回购资金总额为13.104万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公司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95,73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0,994,304股的0.62%。
- 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股数（含本次）320,741,4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数的55.93%，占公司总股本的2.19%。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的通知，好当家集团于2025年1月27日办理了解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解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好当家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股数	本次解质押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	已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	未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673,392	4.36%	346,741	346,741/320,741,400	100%	95,731,400	0.62%	320,741,400	320,741,400/1,460,994,304	129,252,904	8.6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									
解质押时间		2025年1月27日									
解质押数量		357,470,990股									
持股比例		39.2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		320,741,4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其持股份比例		56.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95%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并于2024年6月29日、2024年7月27日、2024年8月27日、2024年9月27日、2024年10月26日、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2月6日、2025年1月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67.78%股权。预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下称“《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预挂牌。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目的在于征询意向受让方。目前，公司已聘请了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受聘证券服务机构已展开相关工作。

后续，公司将以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不出现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业务的情形

为前提，严格遵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章第（五）项的规定，坚持《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基础，以审慎的态度综合考虑、视情况统筹推进本次交易，确保不出现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业务的情形。公司将就相关事项确定后，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正在推进中，公司在相关事项确定后，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尚存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第十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5日（星期三）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三名，董事李杰、王学海、周爱强和独立董事刘春华、张素华、周睿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推举董事长周先生为主主席，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提名邓伟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现决定提名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邓伟栋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认为其任职业历、管理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满足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提名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现决定提名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审核黄晓华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认为其任职业历、管理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满足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三：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邓伟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六：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八：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六：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黄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向全体股东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十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于202